

广州市黄埔区审计局
广州开发区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2021 年第 3 号

(总第 10 号)

广州市黄埔区审计局 广州开发区审计局办公室

黄埔区迳下村特色精品村建设项目（首期）

工程审计结果

（2021年9月29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2020年10月至11月，广州市黄埔区审计局（广州开发区审计局）（以下简称区审计局）对黄埔区迳下村特色精品村建设项目（首期）工程（以下简称迳下村建设工程）进行了审计。

一、基本情况

迳下村建设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斯迳路、竹山路升级改造，其中斯迳路约2300米，竹山路约2200米，道路宽5米，单侧新增1.5米宽人行道；对沿线景观节点（村口广场、休闲广场、道路景观绿化等）进行改造，休闲广场等园建面积约18922m²，绿化改造面积约52635m²；对道路沿线24栋住宅外立面进行改造，改造面积约8843m²，拆除并原址重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筑面积约428m²；三线下地、室外广播等其他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可研投资总额为8529万元，资金来源区财政投资，项目业主为龙湖街道办事处，建设业主为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区建管中心）。

审计结果表明龙湖街道办事处、区建管中心所提供的各项

会计资料、工程资料基本真实地反映了该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和建设管理情况。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项目在初步设计未报批的情况下，区建管中心就批复同意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开工建设。

（二）初步设计文件主要建设内容、建设规模与经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存在重大变更，变更金额占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规模的 24.30%，龙湖街道办事处未按规定重新报批可行性研究报告。

（三）项目在设计文件审查合格前先行施工。

（四）人行道混泥土基层、景观亭水泥搅拌桩基础、通信手井（行人）等 3 处施工现场未严格按图施工。

（五）区建管中心未有效监管施工及监理单位履约情况，出现总承包单位未经批准实施了专业分包、部分监理人员履职不到位、监理单位未按规定实施工程质量监理等情况。

（六）存在部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填报不规范、个别工程材料缺进场验收资料等情况。

三、审计处理情况和建议

对上述问题，区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对初步设计未报批先行开工的问题，要求区建管中心尽快完善初步设计方案，明确建设内容，完成初步设计的报批手续。对主要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未重新报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问题，要求

龙湖街道办事处、区建管中心严格履行项目建设管理规定程序，龙湖街道办事处应会同区建管中心尽快按新的设计方案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重新报批。对项目在设计文件审查合格前先行施工的问题，要求区建管中心应完成施工图审查工作，并对已完工项目进行认真核对，确保工程质量。对3处施工现场未严格按图施工的问题，要求区建管中心增强责任意识，采取必要措施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并责成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按施工图及时改正，确保工程质量达标。对未有效监管施工及监理单位履约情况的问题，要求区建管中心严格履行建设业主的职责，加强对工程质量的监管，加强合同履行管理工作并根据相关规定对有关参建单位进行处理。对部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填报不规范、个别工程材料缺进场验收资料的问题，要求区建管中心督促监理单位复核并完善项目的施工资料，确保施工内容与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本次审计中发现的问题，龙湖街道办事处、区建管中心已完成整改。具体整改结果由龙湖街道办事处、区建管中心向社会公告。